

赣州市水东中心小学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从事小学学历教育及相关社会服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实有在职人数 108 人，其中：行政人员 0 人、参公事业人员 0 人、全额拨款事业人员 108 人；离退休人员 81 人；学生人数 183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市水东中心小学收入预算总额为 1,989.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29.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将教育代收费列入了预算。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17.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98.72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2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2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60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市水东中心小学支出预算总额为 1,989.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29.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将教育代收费列入了预算。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717.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98.7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70.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4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2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8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1,247.83 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增加 477.3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5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7.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6.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81 万元；其他支出 2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28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874.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99.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9.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赣州市水东中心小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1,717.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98.72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1,247.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77.3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5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7.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6.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81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717.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98.7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70.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4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0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赣州市水东中心小学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年预算安排公用经费等项目支出,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 年赣州市水东中心小学预算安排项目 1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126.75 万元,其中:2023 年公用经费项目项目 126.75 万元。本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详见第二部分附表。

(十) 重点项目: 2023 年公用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 为确保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规定为学校拨付公用经费。

- 2.立项依据：赣财教[2021]24号
- 3.实施主体：赣州市水东中心小学
- 4.实施方案：计划分四次拨付，每学期开学前拨付一次，开学后根据学生人数再拨付一次。
- 5.实施周期：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6.年度预算安排：126.75万元
- 7.绩效目标和指标：按标准落实公用经费政策，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赣州市水东中心小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 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二) 事业单位离退休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